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22-139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12月9日以电邮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表决票6票,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定于2022年12月30日15:00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表决票6票,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22-140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华健康"、"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9日以电话或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监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ST宜康 公告编号:2022-141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上一年度审计意见为无法表示意见。

2、原会计师事务所: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鹏盛会所")。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会所")。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同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求,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决定不再聘任鹏盛会所,拟聘任中兴华会所为2022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4、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兴华会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2881146K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4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乔久华、李尊农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兴华会所包括首席合伙人李尊农共有合伙人14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793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49人。

中兴华会所2021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167,856.2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28,069.8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37,671.32万元

2021年,中兴华会所拥有的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业务客户家数为95户,审计收费12,077.20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户。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兴华会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3,633.38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万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中兴华会所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中兴华会所19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9次和自律监管措施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任项目合伙人:黄辉,2014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自2013年起从事审计工作,2019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超过3年,先后为兆新股份(002256)、融捷股份(002192)等公司提供年度审计和专项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任签字注册会计师:肖国强,2009年8月成为注册会计师。自2005年从事审计工作,2021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服务超过10年,先后为温氏股份(300498)、广钢股份(600894)等公司提供专项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签署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丽丹,2015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12月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含IPO)共计6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及采取的防范措施。

4、审计收费

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232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68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1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无法表示意见。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同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求,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决定不再聘任鹏盛会所,拟聘任中兴华会所为2022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聘任2022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与鹏盛会所及中兴华会所进行了事前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表示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要求,做好沟通与配合工作。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会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聘任中兴华会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中兴华会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中兴华会所已购买足额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金额,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我们认为,中兴华会所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事前认可聘任中兴华会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经审查,中兴华会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中兴华会所已购买足额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金额,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我们认为: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中兴华会所,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华会所为公司2022年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此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ST宜康 公告编号:2022-142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2 年12 月30 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 年 12 月 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12 月 30日上午 9:15 至 9:25 、9:30 至 11:30 和 13:00 至 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12 月 30 日 9:15 至 15:00 。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者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截止 2022 年 12 月 23日(星期五)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园区主楼 4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		
1.00	审议《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1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上述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26日(9:30-16:00)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园区主楼 4 楼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一并提交。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区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515800)

联系电话:0754-85899788

传真:0754-85890788

联系人:陈晓栋

2、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150",投票简称为"宜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12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 2022 年12 月 3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12 月 3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我单位/个人对本次会议议案未明确表达意见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代理人签名(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期间: 年 月 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					
1.00	审议《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权受托人投票。

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证券代码:300273 证券简称:和佳医疗 编号:2022-140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董事、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情况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22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资格审核后,公司董事会提名董进生先生、黄金华先生、黄卓树先生、郝峻卓先生、董辉先生、郝峻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毛义强先生、范晓亮先生、刘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独立董事候选人毛强义先生于2019年2月15日至2022年2月7日期间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2月7日因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董事会改组,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自离职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鉴于毛义强先生拥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及在上市公司任独立董事的专业经验,且熟悉公司情况及业务所涉领域,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毛义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刚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合法、有效。经审阅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等资料,认为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未发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上述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所有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6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二、监事会换届情况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2022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叶荣清先生、郭俊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非职工代表之前,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应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会各项职责。

三、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郝镇熙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蔡孟珂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于智超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咸凯仁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刘洋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于文博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王晓燕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马青松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鉴于上述董事、独立董事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董事、独立董事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之前,上述辞职董事、独立董事仍应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郝镇熙先生持有公司股票68,747,097股,占公司总股本8.70%,蔡孟珂女士持有公司股票65,402,778股,占公司总股本8.28%,于智超先生、咸凯仁先生、刘洋女士、于文博女士、王晓燕女士、马青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均属于任期届满离职(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间为2022年9月30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规的要求,郝镇熙先生、蔡孟珂女士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特此公告。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300273 证券简称:和佳医疗 编号:2022-145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2月30日上午9:15至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23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2年12月23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7、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5号公司会议室(珠海市保税区内)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的议案》。

上述会议审议的议案分别经2022年12月14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2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提名董进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提名黄金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提名黄卓树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提名郝峻卓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5	提名董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6	提名郝峻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提名毛义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范晓亮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提名刘刚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提名叶荣清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3.02	提名郭俊杰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2年12月2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

2、登记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5号和佳医学工业园一期综合办公楼,投资者关系部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22年12月29日17:00前送达公司投资者关系部办公室。

来信请寄: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5号和佳医学工业园一期综合办公楼,投资者关系部办公室。

邮编:51903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说明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其他注意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晓菁、王静

联系电话:0756-8819330、8686333 传真:0756-8686077

通讯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5号和佳医学工业园二期综合办公楼,投资者关系部办公室,邮编:519030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4日

附件一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附件二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_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22年12月30日在广东省珠海市召开的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说明: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票数
1.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提名董进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提名黄金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提名黄卓树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提名郝峻卓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5	提名董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6	提名郝峻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提名毛义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范晓亮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提名刘刚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提名叶荣清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3.02	提名郭俊杰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至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273",投票简称为"和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2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2年12月30日上午9:15至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可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2-072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21次普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21次普通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于2022年12月14日在东航之家召开。公司副董事长李养民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李养民副董事长的委托,经全体董事推举,由公司董事唐兵主持本次会议。

公司董事唐兵、林万里,独立董事蔡洪平、董学博、孙铮、陆雄文,职工董事姜疆出席了会议;公司副董事长李养民授权委托董事唐兵代表表决;公司董事会观察员黄康,监事会主席郭丽君,监事方照亚、周华欣,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参加会议的董事确认会前均已收到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已达法定人数,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公司董事唐兵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经过讨论,一致同意并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于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的议案》。

同意修订后的《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2022年版)》。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修订后的《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办公会议事规则》。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修订后的《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

四、审议通过《关于出售部分航空地面设备的议案》。

同意公司和下属全资子公司东方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技术")向上海东航银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燕租赁")出售部分航空地面设备(内场车辆和无动力车辆)。根据《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制度的规定,公司与东航技术委托具有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共同授予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开展车辆资产评估工作。其中,公司出售车辆7,655辆,出售价格为人民币27,340.34万元(不含税);东航技术出售车辆520辆,出售价格为人民币12,478.07万元(不含税)。车辆资产评估价值相对账面价值有一定溢价,最终出售价格以评估备案后的金额为准。具体实施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

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李养民、唐兵、林万里、姜疆回避了表决。

出席会议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按一般商业条款达成,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对公司股东而言公平合理。

待公司和东航技术分别与银燕租赁签署相关受让协议后,公司将根据监管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套期保值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计划》。

同意公司2023年套期保值工作计划,具体实施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东航食品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东航集团")以货币形式同比例对东方航空食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食品")增资,其中,公司增资人民币6.75亿元;具体实施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

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李养民、唐兵、林万里、姜疆回避了表决。

出席会议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按一般商业条款达成,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对公司股东而言公平合理。

待公司与中国东航集团及东航食品签署相关增资协议后,公司将根据监管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中联航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货币形式对中国联合航空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20亿元,具体实施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2-073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25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25次会议,经监事会主席郭丽君召集,于2022年12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参加会议的监事确认会前均已收到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已达法定人数,会议合法有效。

监事会主席郭丽君,监事方照亚、周华欣审核了有关议案,一致同意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核通过《关于出售部分航空地面设备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各方遵循平等互利、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监事会审核该议案时,关联监事方照亚回避了表决。

二、审核通过《公司2022年套期保值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计划》。

三、审核通过《关于公司对东航食品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对公司股东而言公平合理。

监事会审核该议案时,关联监事方照亚回避了表决。

四、审核通过《关于公司对中联航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该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对公司股东而言公平合理。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2-074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2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长宁区空港三路99号东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辅楼二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其中:A股股东人数	2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523,154,752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0,741,434,28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3,781,720,46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6.9461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6.909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0.036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副董事长李养民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李养民副董事长的委托,公司董事会指定董事唐兵担任本次股东大会主席及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全部议案,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7人,公司董事唐兵主持会议,董事林万里,独立董事蔡洪平、董学博、孙铮、陆雄文,职工董事姜疆出席了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郭丽君,监事方照亚、周华欣出席了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汪健,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以及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出席了会议。

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引进100架A320NEO系列飞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41,433,985	100.0000	200	0.0000	100	0.0000
H股	3,781,560,467	99.9958	0	0.0000	160,000	0.0042
普通股合计:	14,522,994,452	99.9989	200	0.0000	160,100	0.0011

2.00议案名称:关于2023至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金融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47,876,101	97.4823	68,387,209	2.5177	100	0.0000
H股	1,112,575,167	96.2868	42,745,300	3.6994	160,000	0.0138
普通股合计:	3,760,451,268	97.1255	111,132,509	2.8703	160,100	0.0042

2.0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航空食品、机供品供应保障及相关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16,263,210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H股	1,155,320,467	99.9862	0	0.0000	160,000	0.0138
普通股合计:	3,871,583,677	99.9959	100	0.0000	160,100	0.0041

2.0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航空配套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16,263,210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H股	1,155,320,467	99.9862	0	0.0000	160,000	0.0138
普通股合计:	3,871,583,677	99.9959	100	0.0000	160,100	0.0041

2.0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外贸进出口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16,263,210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H股	1,155,320,467	99.9862	0	0.0000	160,000	0.0138
普通股合计:	3,871,583,677	99.9959	100	0.0000	160,100	0.0041

2.0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物业租赁及代建代管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16,263,210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H股	1,155,320,467	99.9862	0	0.0000	160,000	0.0138
普通股合计:	3,871,583,677	99.9959	100	0.0000	160,100	0.0041

2.0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广告委托代理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16,263,110	100.0000	200	0.0000	100	0.0000
H股	1,155,320,467	99.9862	0	0.0000	160,000	0.0138
普通股合计:	3,871,583,577	99.9959	200	0.0000	160,100	0.0041

2.0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飞机及发动机租赁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16,263,210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H股	1,155,320,467	99.9862	0	0.0000	160,000	0.0138
普通股合计:	3,871,583,677	99.9959	100	0.0000	160,100	0.0041

2.08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客机货运业务独家经营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16,263,210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H股	1,155,320,467	99.9862	0	0.0000	160,000	0.0138
普通股合计:	3,871,583,677	99.9959	100	0.0000	160,100	0.0041

2.09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货运物流相关保障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16,263,210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H股	1,155,320,467	99.9862	0	0.0000	160,000	0.0138
普通股合计:	3,871,583,677	99.9959	100	0.0000	160,100	0.0041

2.1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航空互联网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16,263,110	100.0000	100	0.0000	200	0.0000
H股	1,155,320,467	99.9862	0	0.0000	160,000	0.0138
普通股合计:	3,871,583,577	99.9959	100	0.0000	160,200	0.0041

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2022年度客机货运业务独家经营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16,263,110	100.0000	100	0.0000	200	0.0000
H股	1,155,320,467	99.9862	0	0.0000	160,000	0.0138
普通股合计:	3,871,583,577	99.9959	100	0.0000	160,200	0.0041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26,913,078	98.9338	114,484,607	1.0658	36,600	0.0004
H股	3,647,136,582	96.4412	134,309,885	3.5516	274,000	0.0072
普通股合计:	14,274,049,660	98.2848	248,794,492	1.7131	310,600	0.0021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41,433,985	100.0000	200	0.0000	100	0.0000
H股	3,781,560,467	99.9958	0	0.0000	160,000	0.0042
普通股合计:	14,522,994,452	99.9989	200	0.0000	160,100	0.0011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626,913,078	98.9338	114,484,507	1.0658	36,700	0.0004
H股	3,647,136,582	96.4412	134,309,885	3.5516	274,000	0.0072
普通股合计:	14,274,049,660	98.2848	248,794,392	1.7131	310,700	0.0021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741,433,985	100.0000	100	0.0000	200	0.0000
H股	3,781,560,467	99.9958	0	0.0000	160,000	0.0042
普通股合计:	14,522,994,452	99.9989	100	0.0000	160,200	0.0011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0	关于2 23至2 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2.01	关于公司金融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294,803,705	94.9833	68,387,209	5.0167	100	0.0000
2.02	关于公司航空食品、机供品供应保障及相关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63,190,814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2.03	关于公司航空配套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63,190,814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2.04	关于公司外贸进出口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63,190,814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2.05	关于公司物业租赁及代建代管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63,190,814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2.06	关于公司广告委托代理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63,190,714	100.0000	200	0.0000	100	0.0000
2.07	关于公司飞机及发动机租赁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63,190,814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2.08	关于公司客机货运业务独家经营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63,190,814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2.09	关于公司货运物流相关保障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63,190,814	100.0000	100	0.0000	100	0.0000
2.10	关于公司航空互联网服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363,190,714	100.0000	100	0.0000	200	0.0000
3	关于调整2 22年度客机货运业务独家经营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1,363,190,714	100.0000	100	0.0000	20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议案1-3为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议案4-7为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已就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议案2-3回避表决。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议案2-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巍、楼倩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被委任为会议的点票监察员。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2-075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套期保值种类:美元汇率、航油

●套期保值金额或数量:2023年度新增美元汇率套期保值上限不超过31亿美元,新增航油套期保值总量不超过1146万桶,全年新增开展的套期保值总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0%。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21次普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套期保值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计划》。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

一、套期保值情况概述

(一)套期保值目的

为对冲美元负债公允价值汇兑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2023年底美元带息负债进行预计,设定了2023年度美元负债公允价值汇兑的对冲上限;此外,为对冲现金流汇兑风险,进一步提升管理能效,公司锁定了2023年度美元现金流汇兑的交易头寸上限。

航油成本作为公司最大的运营成本之一,其价格波动对公司效益有着重大影响。采用套期保值管理价格风险,能够部分对冲油价上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2023年度航油套期保值工作计划以公司2023年至2025年三年计划用油量为基础制定,根据实际情况及后市研判择机开展套期保值工作。

(二)套期保值金额或数量

公司2023年度新增美元汇率套期保值上限不超过31亿美元,新增航油套期保值总量不超过1146万桶,全年新增开展的套期保值总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0%。

(三)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开展2023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主要为金融机构授信及公司自有资金。

(四)套期保值方式

美元汇率套期保值拟采取简单远期等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的金融衍生品进行汇率锁定,期限不超过三年,具体操作策略由公司高风险业务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

航油套期保值计划采用原油互换合约、原油看涨期权、领式期权组合、原油期货合约,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认知的金融衍生品开展套期保值交易,以布伦特原油、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原油作为价格基准。交易方式为滚动式交易,原油互换合约、原油看涨期权、领式期权组合到期时间为2023年至2025年内,原油期货选择合适的合约及时机进行交易。在董事会授权期内,航油套期保值工作连续开展。当外部环境或公司经营模式发生重大变化时,经公司高风险业务管理委员会讨论中止或调整方案。

(五)套期保值期限

本次董事会授权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有效期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21次普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套期保值业务2022年工作情况和2023年工作计划》,同意公司2023年度新增美元汇率套期保值上限不超过31亿美元,新增航油套期保值总量不超过1146万桶,全年新增开展的套期保值总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0%。具体实施授权公司高风险业务管理委员会负责。

三、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套期保值旨在规避美元汇率和航油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但可能存在一定风险,具体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市场风险。公司存在航油采购、美元负债及购汇需求,面临航油价格变动、人民币汇率变动导致的成本变化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相关套期保值业务交割时拥有足额清算资金或选择净额交割以减少到期日现金需求,但不排除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履约风险。公司交易对手均为信用优良、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的金融机构,但不排除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4.政策风险。金融市场相关政策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导致金融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以锁定和固化成本为基本原则,不以盈利为目的,不得进行投机交易。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期限内任一时点的汇率、航油套期保值交易额度不超过经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额度。

2.公司已制定《高风险业务管理办法》,对高风险业务相关责任部门及职责、审批和授权权限、交易产品及期限、交易流程、风险控制节点、应急机制、报告制度、保密及档案管理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能够有效规范交易行为,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已制定相关规定,加强对交易对手的管理和风险评估,选择信用优良、与公司有良好合作关系的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及时跟踪交易对手的经营状况、信用评级变化,做好风险防控工作。

4.公司已设立专门工作小组,及时跟踪套期保值业务公允价值变动及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当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或套期保值业务出现重大亏损时及时预警,并按公司制定的应急机制及时处理,采取相关措施。

四、套期保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2023年度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防范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和航油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预计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中反映。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为锁定成本降低风险,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和内控制度,可有效控制交易风险。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航油价格波动及汇率波动风险,有利于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按照该等计划开展相关套期保值工作。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